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州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庆昌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董事会出具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